

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私校儲金增額提撥流程



2

開立專戶：

由人事室函報私校退撫會，開立「個人增額提撥退撫儲金專戶」。

教職員可自行選擇提撥金額，惟超過法定撥繳額度*則須計入提撥當年度薪資所得稅中。

4

申請注意事項：

如需申請或變更之教職員，請每年12月及6月前依公告時間，填妥「增額提撥申請暨變更表」，由系上彙整後擲交至人事室統一辦理。並於每年2月及8月生效，新進人員則不在此限。

1

提出申請：

如欲參加增額提撥之教職員請於107年12月5日前，填妥「增額提撥申請暨變更表」*，並由系上統一彙整後擲交至人事室。

3

繳納方式：

教職員每月增額提撥金自當月薪資代為扣除後，本校則依規定相對提撥1元，兩者合計之提撥金預於次月底提入您的「個人增額提撥退撫儲金專戶」。

5

投資組合選擇：

投資方式同自主投資，可於每月1-15日至自主投資平台選擇投資標的組合。

提醒您~
增額提撥金運用結果，由教職員自負盈虧。

STEP 1

STEP 2

STEP 3

STEP 4

STEP 5

*法定撥繳額度及增額提撥申請暨變更表等詳情請參照人事室網站-私校退撫專區中。